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 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 主席石平静召集并主持,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 《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 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,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 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 存在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 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四 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》

经审核,公司监事会认为: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是基 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,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率,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,不会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,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拟新增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1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